



中國澳門排球總會

第55屆排球銀牌賽章程

- (1) 定名： 第55屆排球銀牌賽
- (2) 宗旨： 以提倡體育聯絡感情及進廣排球運動為宗旨。
- (3) 資格：
- (1) 參賽球隊必須以球會⁽¹⁾名義報名。
 - (2) 球員需持有本澳特區政府發出之合法證明文件，經本會註冊、能遵守體育道德及服從本會一切章則。
 - (3) 參賽球員身體狀況必須良好及適宜進行劇烈運動，否則本會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本會對因參賽而引起之一切健康及受傷問題不予負責。
 - (4) 每隊可報兩名非持有本澳居民身份証外援球員。
 - (5) 同一球員不得參加兩隊，如發現即取消其比賽資格。
 - (6) 球員一經報名註冊後，中途不得轉會(隊)。
 - (7) 各球隊必須按2024年度聯賽升降制度的成績報名⁽³⁾。
- (4) 組別： 男子甲組二米四三；男乙一/二組二米三十八；
女子甲組及乙一組二米二十四；女子乙二組二米二十。
- (5) 比賽制度： 報名後根據報名隊數決定。
- (6) 比賽規則：
- (1) 除於此章程註明外，採用最新國際排球規則比賽。
 - (2) 因有球員受傷以致球員人數不足六人時，自由人可改為正常球員繼續作賽。
 - (3) 各隊球員必須穿著統一標準比賽服裝(包括衫及褲)，否則不能參加比賽。
 - (4) 甲組採五局三勝制(首四局25分，決勝局15分)；
乙一組及乙二組決賽採三局二勝制(首兩局25分，決勝局15分)；
乙二組初賽採用一局三十一分制(不設刁士)。
 - (5) 球衣號碼只可以是1-99號，否則不能參加比賽。
 - (6) 不得更改球衣上的號碼(如貼膠紙)，否則不能參加比賽。
 - (7) 在同組別中同一球會之不同隊伍在對賽時必須穿著不同顏色的比賽服。
 - (8) 最多可14人出賽，但出13或14人時出賽球員中必需要有2名自由人。
- (7) 報名：
- (1) 費用： 每隊甲組200元、乙一組150元、乙二組100元。
每球會需繳交2025年費 300 元。
 - (2) 若一球會於本賽事報多於一個球隊時，需以不同隊名區分。
 - (3) 每隊報名球員不得少於八人或超過十四人，抽籤後不得更改球員。職員可報教練一人(*必須為排總註冊教練)及助教二人。
 - (4) 新球會需繳交入會費 500 元。
 - (5) 日期： 即日起至**2025年3月15日下午5 時前**電郵至本會。



中國澳門排球總會 第55屆排球銀牌賽章程

(6) 提交文件及方式：

所有文件必須同時電郵至 info@volleyball.org.mo，包括：

1. 填寫報名表格（Word檔，不接受手寫）⁽²⁾，首次參賽球員須交一寸正面相片一張及証件副本。
2. 免責聲明（所有隊員已簽署的掃描檔或相片）。
3. 年費及報名費用證明。

報名確認：

所有文件齊全並確認收到費用後，方為報名成功。

(7) 繳費：可以透過行動支付工具以網上/ATM轉帳：大豐銀行賬號（2112165313），轉帳後請將

1. 轉帳截圖或入數紙圖片、
2. 註明球隊名稱及組別供核對。



(8) 抽籤日期：2025年3月19日晚上6時30分，理工本會辦公室。

如沒有任何球隊代表出席，將由排總人員進行抽籤。

(9) 比賽日期：於2025年3月29日開始

(10) 獎勵：每組獎前兩名。

***參賽隊伍需在報名表上填寫聲明是否要訂造獎盃，如得獎獎盃並沒有代表出席領取獎盃，獎盃將會被銷毀。日後該隊再次及每次申請時均需要支付相關費用。**

(11) 棄權：各隊須於賽程編定之比賽時間十五分鐘前到場等候比賽。如到比賽法定時間後10分鐘仍不足合法人數出場即被判棄權。棄權球隊將被判以零比三十一（乙二初賽），棄權並不會影響該隊日後出線資格。

(12) 棄權罰則：首次棄權罰款300元，須於三日內向本會競賽部繳交，否則不得繼續參賽及被取消賽事資格。球隊須繳清罰款才可參與本會隨後舉辦之比賽。第二次以上棄權罰款500元，罰款須於七日內向本會繳交。如不繳交，該球會兩年內被禁止參加本會之任何比賽及事項。

(13) 上訴：球隊享有上訴權利。但必需完成整場賽事，並於賽後由隊長在記錄表上以面書提出並簽名請求上訴，球會於賽後廿四小時內據情繕函連同上訴費500元向本會提請上訴。得值與否，上訴



中國澳門排球總會 第55屆排球銀牌賽章程

費概不發還。

- (14) 改期: 本會編定之比賽秩序, 球隊不得要求改期, 但本會有權隨時修改。
- (15) 其它: 建議凡符合條件升組或降組的球隊, 當中必須維持最少原有 8 名球員。
甲組、乙一球員如降組參賽, 該隊所有球員必須停賽兩個球季(聯賽+銀牌賽)。特殊情況需入信向排總申請。
如有球員代表澳門外出比賽, 球隊必須在該比賽日一個月前通知排總及提交球員名單作不安排比賽之申請。
除強制性假日(勞工假): 清明節, 勞動節, 中秋節翌日, 國慶日, 重陽節, 回歸日及聖誕期間12月24日至翌年1月1日, 農曆新年初一至初三不編排賽事, 其餘日子本會將按充份利用場地之原則編排本地常規性賽事。
本章程如有未盡善之處, 本會有權隨時修改之。
- (16) 免責聲明: 參賽球隊請細閱免責聲明條款([連結](#))。

註(1): 球會: 已於體育局註冊(登記)之體育會或教育及青年發展局認可之學校

註(2): 報名表格可於排球總會網頁下載([連結](#))

註(3): 組別根據2024全澳公開排球聯賽結果決定